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16 年 10 月 17 日以书面、电话、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通知，并于 10 月 20 日在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电话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5 名，实到董事 5 名。会议由董事长郭秀梅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手续的议案》；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1880号）核准，公司已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000万股，并于2016年10月1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9000万股增加至12000万股，公司的注册资本由9000万元增加至1.2亿元。根据本次发行结果，修订原《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形成新的《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并授权相关人员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就上述事项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制定〈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议案》；

公司已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交易，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同意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制定〈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制度〉的议案》；

公司已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交易，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同意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制度》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制定〈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管理制度〉的议案》；

公司已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交易，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同意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管理制度》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7 日召开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表决结果: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日